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贵州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盐业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全部涉盐资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云南盐化，证券代码：002053）已于2016年7月1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7月14日、7月21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2）、《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根据事项进展，公司确认本次资产收购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28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7月28日、2016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筹划中。公司正在积极与有关各方进行洽谈、论证重组方案的细节，并对拟重组资产及其财务状况进行初步了解、核查。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云南盐化，证券代码：002053）自2016年8月1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1日